

調查表微棲地判斷標準之調整目的：

經過訪談資深志工及參考社區推廣、斑腿樹蛙監測經驗，發現在微棲地判定上無法明確歸類為何種棲地類型，也無法明確說明該樣區蛙類利用該棲地的原因或造成蛙類族群變動的原因等問題，因此將根據調查的目的、分析的目標與內容等方向進行微棲地調整。

微棲地判斷標準說明：

- 1.微棲地判斷標準：由大環境判定該微棲地型態，改為由**蛙類的角度**去判定。
- 2.記錄微棲地順序：以**水域**為優先記錄，若無水域再針對該棲地狀況登記符合的陸域棲地型態。
- 3.請勿記錄定義不清的開墾地之水田、旱田、果園、廢耕；水溝之水溝、水溝邊坡等微棲地類型。
- 4.原棲地類型之開墾地改成裸露地，以免和巨棲環境重複。
- 5.暫時性靜止水域新增岸邊微棲地類型，讓永久性~~及~~暫時性靜止水域的微棲地類型一致。

調整對應說明：

	新的棲地類型	微棲地類型及編號	說明
水域環境	<u>流動水域</u> ：	1. <5m 2. >5m 3.山澗瀑布	主要影響流動水域蛙類的分布原因為水域周圍是否有遮蔽 1. <5m(通常有遮蔽) 2. >5m(通常無遮蔽) 3.山澗瀑布(通常有遮蔽)
	<u>靜止水域</u> ：	<u>永久性</u> 4.水域 5.岸邊 6.植物 <u>暫時性</u> 7.水域 8.岸邊 9.植物 10.植物積水 <u>開墾地</u> 18.水田 20.旱田 水溝 4.水溝	蛙類主要是因為水域環境而被吸引過來，故記錄吸引其過來的水域環境屬性
陸域環境	<u>樹木</u> ：	<u>樹林</u> 11.喬木 12.灌木 13.底層 <u>開墾地</u> 14.竹子 21.果園	蛙類出現的樹木類型及位置
	<u>草地</u> ：	15.短草 16.高草	記錄蛙類出現的位置是位於何種屬性的草本植物
	<u>裸露地</u> ：	水溝 5.水溝邊坡 <u>開墾地</u> 22.廢耕 17.邊坡 18.乾溝 19.建物 20.車道 21.步道 22.空地	裸露地主要指人為環境，蛙類通常整隻全身暴露，沒有遮蔽，附近也沒有水域環境。
	<u>其他</u> ： (請在備註欄說明)	23.其他	